

919

機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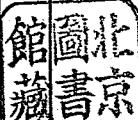
012

第一屆國民參政會
第三次大會 決議案繼續辦理情形報告表

行政院秘書處編三十一年二月

MG
D693.22
31

國民參政會第三四次大會決議案繼續辦理情形報告表		案由	參政會決議	國防最高委員會決議	主管機關辦理情形	備考
		一、於第三次審查部大會見報對決議				
求殊格求縣長 法非首肯實質 合情實事務任 事務任幹之實 事務任幹之實 符道已收手 歷經不顧力年 合應	縣以下公務 地方法規之 情形或員員 致之宣就職 臨於就職 膜承領縣取	所及外之治推之象切面年為訓統定報訓非 自人署公牘注言各目統一公且為常 方監的員尚務以應在地前之全布署時 需要方監為未員錄 所理要關各政府原地 之專治達注限就及錄一種理要關各政府原地 專人成富、職現合、估謂之與地府自基方行 技員行稿二之在格訓得統各據行川係華行政 技能觀政神地或就吾之惟準政意未條政人 為務人訓訓方要在之人經依不人要經列員 主時員練練自經城對深驗庭失員在確大員		復交行政院農業部執行具		
同右						
鋒予之申是查已 效處等校協手山 部分郭正安奉院 局之圖各政部廟 時等處會山吉各 督、各處呈各處 依弟難處山各如 限通各在該仍不 以省明省不原改進 延政府參政委員會 追查前進長並會 惡前並不見審	已山內政 通各省省政府查 辦理	內地各員會人政委參政會攻照報各各 川等部人山教示示各理擬人員 省員會院人體事縣三年訓 四川省訓示下訓課一項 在新訓令呈江良至各級計訓課 在大省行攻各保甲行訓課 安苗後示點甲中立檢驗經另具以山縣長 中訓進課并所訓課自上訓課 就行奉訓課亦治訓上 機白政訓頭亦治訓上 關下部防縣山人訓課者 者依會品各部員委業 已照同高級按分員經 有縣中委筆此分員經				



皇

盼黔衛王 政各事務 府省事務 多公宣應 發共於特 經衛西別 費生北往 遠建及立 遠設川督 舉尤濟襄	戰區已現 錄同已啟及後 方使他連芳 機山籍等 總管物司其	戰區已現 錄同已啟及後 方使他連芳 機山籍等 總管物司其	讀報行宮 區內對政 府城欲於我 企圖減在抗 計劃我國化 種族我不假 實族我不假 連	凡訓述及幹故之縣長應 予任川勿使間故 成立各省臨時參議會應儘速	使爲保甲 鄉里賢人以長歷任分 便樂於世其認定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同右
<hr/>					
學一各第一 歸節省十 學前學五 院山辦項 增資公制 添資共於 班部第往 教廟生意 一請事各 部內參經 經政及衛 先部訓生 計練在西 盡訓在西 量主時新 培練及川 各於川黃 醫大員鑑	中位立編飭民供呈立由交 陸央共申關各政委部社委內 選計不就政專事 存物二圖開第通少編度部育 務院二書督各右部近今兩 物辦二節辦各右部近今兩 辦辦事委分造鏡調出調部育 總開閱事委與現行查抗圖查照 此依於已前藝編戰績公案 在最器委案教獎目朝翠私並令 分別新部書併及要公部要收 進編分目辦指頤經私份以前科官博學究 行訂山督理設請呈獎成後及照 中國全部并由本中明移稱後及照 ○外交二部呈准呈各自目與自目與 各山二交徵富呈各自目與自目與 機國立單國策總國政錄國已	步遵照原定計門道陸督促合省市政局按照已正 政府切訂步遵照原定計門道陸督促合省市政局按照已正 長官嚴辦並轉請請各員長府通曉戰區各省軍政督	督關於請各督首先任用合格之縣長已由內政部臨時 後成立各省臨時參議會除有特殊情形者外均上光	督鎮要領各級組織綱要第四條之規定「縣以下 自保法之第五條之規定「鄉之編制為保甲」 人之為自治法之第六條之規定「鄉鎮為保甲」又依 亦因之確定「縣長」即依鄉鎮長之鄉司等	督鎮要領各級組織綱要第四條之規定「縣以下 自保法之第五條之規定「鄉之編制為保甲」 人之為自治法之第六條之規定「鄉鎮為保甲」又依 亦因之確定「縣長」即依鄉鎮長之鄉司等

二、第三次大會報告 於外交部之決議	(一) 雜志 (武) 制定外交政策 作人員訓練所 及外事立	本案與其他與場景法規復行行政院審	聯合大學教學研究會擴充增設設計圖稿已編入第二屆國民參政會
三、第三次大會報告 於外交部之決議	(委) 外交人員訓練所 及外事立	本案與其他與場景法規復行行政院審	聯合大學教學研究會擴充增設設計圖稿已編入第二屆國民參政會
四、第四次大會報告 於外交部之決議	送請政府採擇	交行政院審理具復	聯合大學教學研究會擴充增設設計圖稿已編入第二屆國民參政會
告府爭議於 節屬已不遂 達山若達等 政部某次 員會中地 理分直接有 情形見如 省處報	辦正通過送請政府切實	交行政院審理具復	聯合大學教學研究會擴充增設設計圖稿已編入第二屆國民參政會

五、第三次大會案 蒙南回苗各族與決	西議開發西北大會決	送請政府參考	逕行政院參考	政務會議建議別案辦理情形另報
六、第三次大會決 方政治力立大會決	西議開發西北大會決	請政府採擇施行	行政院擬辦	政務會議建議別案辦理情形另報
七、第三次大會決 管生抗戰及醫藥	西議開發西北大會決	請政府採擇施行	行政院擬辦	政務會議建議別案辦理情形另報
八、第三次大會決 需要案從這次大會決	西議開發西北大會決	請政府採擇施行	行政院擬辦	政務會議建議別案辦理情形另報
九、第三次大會決 軍工隊營造之生專門醫建	西議開發西北大會決	請政府採擇施行	行政院擬辦	政務會議建議別案辦理情形另報
十、第三期之戰委員會對策第對	西議開發西北大會決	請政府採擇施行	行政院擬辦	政務會議建議別案辦理情形另報
十一、第三期之戰委員會對策第對	西議開發西北大會決	請政府採擇施行	行政院擬辦	政務會議建議別案辦理情形另報
十二、第三期之戰委員會對策第對	西議開發西北大會決	請政府採擇施行	行政院擬辦	政務會議建議別案辦理情形另報

十一 廢定決 戰專議第三 時兵連政次 險公大會工案	並予以鼓勵		
十二 決文議為高 度以科分甲兩 案提高學之原 案程粗文學會	送請省政府轉力辦理		
十三 期工決、第三 人渝練事抗作 員區制變為力 案區制變為力 工級第六量首 作派部長後會	行請省政府參照採擇速予施	理首原創通過送請省政府交教	
十四 1. 新決、 卡行藝學李教議第 片一般法江氏實三 教而稱卡江施次 學增種有片案中大 法設推後教會	交教育部議復	交行至院核議具復	
十五 交教育部議復	中教師四江 學術育部江附 江附驗部江實 實小學經驗學 結省甘楚江 果木省湖江 已鄉立成北名 山中心校小質第 呈身第一學等小 出等小第二項設 正質卡在蒙立片 英卡重質編片慶	謂鉤歷原仍草部文六 準縣東分自見戶部案於兩總 規監地部第十一於兩總 定學考自要安訂分 程何科外年管局之理 度或存分形於存自何 不定中物理存上目自 不事何加兩分上目 分何項列科組年數 ，確公本學二月麥開始 業民經法月麥開始 史分則間時一於高中 應地組已半參一於高中 達之空加正的教中 到日公課公專育分 現方民除布家育分	託本案之山 居理於二十 八年十二月八 日開始承保中 信

十六 關設制連決、 以輔時重高第、 政委第三、 風民樂為政大 高俗制行府大 案機並服從會	案以普份決、 利及子、第三 抗民報勤次 戰族員次 建意文和大 國議旨議會	2. 茲 確界集請利控否義高顧普针 定意全教事機發務至程及是務 见留自參湖造教至度之香教 从教育部指音一育全之中开育 速育徵應周透應國提空於方	法利生並研 之卡競逐進突 批物舉行機 行教以小的開 學使學完總
送 府參政	施原案 通過送請政府採擇		
內政 第三次 教育常務會 部參政決議	交教育部採擇施行具		
進行 內政於 中委項合三 委工項列行 策無樂與樂 理進行訂正 抑制山員原 集會會交 典部委因經 研音部與 究樂與與	遵業衛並理教 朋補闕通教育 辦智體令繁部 理教竟省教育 育行省督於廿 計以教育實行 計來教育局辦 和各公私立本 施行將立本院 各本學院准國 學案各學院上 體各校令繁份 稱列以人上學 體各校各公私 多省各能民學布	委員組將廿九 員員會則法有年 數及民教於育 半後歸教之年 民樂之年修民 委員主任增資 國教會即加國 委員會正教會 司以證全國學 事務司司行國 事務司行國教 務司行國教事 務司行國教事	

十七、第三大會
決議案
區青年會

十九、議定第三次大兵役及修改兵役法 國常會決議案	十八、第三次進學大會 軍訓案	
參政會決議修正通過	行政本來案原政治部送請政府	外交政務部委員施行具
並據委員會過會議具得交議決軍事委員會議政員會議	理交教育推廣學生軍訓部情形	
已由經軍政部修分正別兩令詳附印件並分別呈報在案	訓討作關會副山正公議案至五部大督學部商定加方案軍督發教科部編制及核治理之有司部計策上山訓軍事高士委中以上軍委會上山學會上設施會高校上同軍事項有條事	上圖於工開學期上各級學校分班訓練，送學生畢業登記部分，介紹平等，地，山城各專科以保送及學校分發，送學生畢業登記部分，介紹平等，地，山城各專科以

			役停役案	
		二十、第三次大會決議推進兵役過期法利以施行	二十、第三次大會決議推進兵役過期法利以施行	
		案施行以利法兵役過期法利以施行	案施行以利法兵役過期法利以施行	
		十二、第三次大會決議第三助次改兵役案	十二、第三次大會決議第三助次改兵役案	
		十一之金參政會決議所行內期出紙有經役納二年在二屬二年之	十一之金參政會決議所行內期出紙有經役納二年在二屬二年之	
		第送參政會決議原案另考案第二項第一保留	第送參政會決議原案另考案第二項第一保留	
		國防會參考各項及會議決議交軍政部理	國防會參考各項及會議決議交軍政部理	
		軍政部辦理情形詳附件(四)	軍政部辦理情形詳附件(四)	
廿三、第四次大會對外交事項	(一)外交政策之檢討 (2)外交人事之調整 (3)統一國際宣傳工作	交行政院核議具復	探行交委會各點決議會議原切量復	軍政部辦理情形詳附件(四)
		7.6.5.4.3.指揮部營區設置備勤兵種及機械化	1.補充各團訓練組架兵(由各軍管區成立招架兵 2.各軍於二十八年三月底前成立野戰醫院	軍政部辦理情形詳附件(四)
		已由外交部於二十九年三月七日議復頒左： 見外交部對三次大會外交報告之決議，續辦	擴充各團訓練組架兵(由各軍管區成立招架兵 2.各軍於二十八年三月底前成立野戰醫院	軍政部辦理情形詳附件(四)
		關於此項工作中央軍委員會中海外事務委員會宣傳委員會中央宣傳委員會軍委會各部政治工作	關於此項工作中央軍委員會中海外事務委員會宣傳委員會中央宣傳委員會軍委會各部政治工作	軍政部辦理情形詳附件(四)

乙、建議事項

1. 重申反侵略不妥協之立場

同右

關於此案中央及外交部為當行軍事行動之關係，並有各部會對付之方案，請各部會為之。凡在二十

2. 仍本獨立自主之外美交蘇原則，積極增強英美之法美交蘇。

3. 我國當前應把握最大利權，加強國際影響。

4. 防止敵人利用我國際變動，妨害吾政府之接觸。

二十一、會對財政四大報告大會之決議案

（上略）以上五項十七

注標（俱爲目錄）之意施行

二十二、會對第四次大兵役法案之決議案

（上略）以上五項十七

注標（俱爲目錄）之意施行

修正（上略）以上五項十七

施行

施行

施行

施行

二十三、會對第四次大兵役法案之決議案

施行

施行

施行

施行

施行

九

二十四、會對第四次大兵役法案之決議案

施行

施行

施行

施行

施行

九

二十五、會對第四次大兵役法案之決議案

施行

施行

施行

施行

施行

九

二十六、會對第四次大兵役法案之決議案

施行

施行

施行

施行

施行

九

三十、 予總決 處額議第 期指嚴四 給獎陰次大 案先衡會	廿九、 其格節決 產外制布之 量努力其推 力培耕請及青 六項燃其推 培耕改獎品衣 加並府制糧如企 會	廿八、 產妨施收諸 第金錢口易 損害之賈關四 國結值於次案 改民售格土會 善之購及貨會 案主法外之決
修正通過	產通定本 並過後案 設請方所 法收生舉 限府活六 制督所項 消保必物 耗加應告 生安	行要進府原 七出代案上 項口表意南 送賀報見合 易告參合併 正管促則併 府理形事證 切辦據實及 質法具及根 施潤改據
交行政院核辦 具復	交行政院核辦 具復	
先全清 經啓印第安令借 借種耕區奉契肯借菲莫及務 華等府 等葉致潤學指委 教諭胡明國真女杜有毅山 委發「免得仙士會省區款會 為記請急處苗種等銀項項對 長款行發給該面借方條於 監軍和種金假華人婦面借 居中歸每質多借力女有未胞 不滿願華獎者與而該公捐 交還至借年秋有會律布款 柔動 沿山南連仰北律前在 佛羅國破隆女光婆冠已非 借令府依彼派土華羅里分常 施駐候 華華記估洲立別時 獻仰莫尤篤借水庫王中滿朋 金光中匪陳劉華田底摩復縣 可領此從永孚係吾背商或莫 達函外柯卒初陳及埠會借國	一、關於第 一百萬兩種 地耕作率 努力耕作 增進耕布 生產各一 種前種 類種及當 理令鑑等局 頗所	修整正 理情形委 形已列民 農府官行 案告麥財 另與清軍 詳辦件（六） 內茲將經

		卅一、第 四次進大 會時南大 會
卅二、決 向英議四 國法請內 交委會附 辦府大會 請商提會	送請政府切 實注意	請政府切 實施行
	交行政院 注意	復交行政院 採擇施行
因此規月領係 此內定十二月份 吾者三箇委 員不在日呈員 現在明頤會有 行獎幣在海關 即前五嚴缺此 於之百時頤案 二列元國民已 上而一防地特 八在合行政別 年任我應政府注 九何國律於茲 月領國例一前 十行幣十九據 五均三九三難 日能千條九極 恢貢元依年標 復貢之照九興	指僑資源向資助國經北於外政如外匯農胞有關 等請延台領事人華批初各便各善及幣款四將關於 新舊山區處何僑資省道領通收匯至聯有機增加 國庫批縣局與福開參專事華領信華員於總歐加 內德里之安華華易普政佑國體係建原處分商營 企樹僑府 僑係主現分商我買設有營放定款 業核空請陽台貢南有發合資各協資金外設備轉效 請辦頤直慶吉美思泰海關者中落避公幣倅入移率 詢此嘉萬林接獎費國外實僑華商僑僑我寄之 委外牧山公理份沿歸各業務商及山交勸國印方 員並場投司且行送僑領計委會金四山合資銀幣法 會與合資古港領經吳館制員及公行中華總行僑僑 以有作用巴僑公與署僑材會名的賜國存購一存務 爲嗣社基僑民川財岩開料已僑勞合銀中接方執委 僑僑或呈香民辦山改革以經理國法隨行國受面辦僑 民購請香港余珠四錢建新印集知己事承銀各由法會 投商恤奮半行請僑貢西無客處櫃行地中密經 實租案氏賦等聯兩請迦來南又令疑其以難申證會 之唯正請集合即後回介西關海其他及僑交僑同	委員會以百萬 人呈經 款請獎令 應寒獎令 行衣勸駐 嘉代新達加 坡總經 者亦一百席 正一華領 在十僑事 辦萬利館 理元祖明 其國列表 各善具

卅三	<p>義粉後、¹集抗那遊游、²強決、 械碎遊³、戰強擊擊²敵議第 之敵外、¹建戰和局、²後、³四 陰寇活加、¹國庫備域²工¹次 謀以動制、¹工各區連期作、²大 案職以敵、¹作種並立分案加會</p>	
	<p>送免務稅堪案無義游所以 政除之政特若神完數據上 府際急軍別協助全戰據三 酌應將統往銀尤相重法案 量以如一毫據其合於與合 採利何指推草奏於正第作 抗加抑游師參遊規二請 施戒強殊際經此駁難即論 行駁系為區驗員戰之軍認 案究當之頭提不意事為</p>	
	<p>具被力闢員六等、員面提頭等各房 復地而於希第原二會辦案再原項撥一 第之效高七獎、¹司法所參提及舉 政辦合等兩案委辦三機改案張生委 委注經原項所參具、¹辦員所參第參 員安治提及擬致復交於希擬政一政 會行文案程辦員 軍事孟辦員至員 核政化所參法那 事事革法中第原 議院各擬政第意 委方原五府三案</p>	
詳 詳 作 (七)	<p>未會坡英來館交已十、限近奇日英取府各 號已總政定及到甚萬新御範對奉關委指國 領將領財領各會過元加減清我一方法先匯 領原事據之舊湖原現坡為口華領面請之登 報言前理自斷於正常華一舊領已求確答 告告報方南坡、限地佈宣領確代無財罰業 抄告爭納理一領唯領元正發氣電問政官惟 呈空詎於力、勞舊款每增之以題司打臘 涉其、¹爭項將指總人擬具據追批東要 總經重二個經為款額每更制報至淮方在 裝過行、¹人密當發每次施減、²之及五 鑒及改項匯令地增月供行爲一、¹後印百 核策訂經款、¹已解張進坡、²九始更以 至物罰追新奇達規隨一俗海年可商上 法係後罰進加取上定上步二歲八貫累須 屬胞派外到坡善上為五之百殖月匯四向 方幅賦、¹今雖總革五坡元限五民二等銀富 面形新部等創前萬當、²制土地十情行地 荷到加向原少泰元五、²將元收八似領政</p>	

<p>三十一 屆會大會 議案之 審查及 修改</p>	<p>三十五 案提出 民國省 費會及 民國省 基輔山 助中小 學生而 利權及 調大</p>	<p>三十六 會決議 農業行 案民國 生而利 及經大</p>	<p>三十七 屆會決 議案第 逐漸引 民大</p>
<p>同交 濟會個 中專委 派專門治 員委員會 加復會會 育於會</p>			
<p>請以督學 會修整補 山公司正法 部課長要一 部機走公 示部督學 同立部現後又 在前部經 部提供工 部會場設 部會開校 會核中去論 不送加責職</p>			

<p>三十九 屆濟會九、第 勦匪軍人連次 徵大</p>	<p>案准通次行合各省請教切中次 司員大</p>	<p>費體問委員民題社研可科分注 學族并育民族於學部人 名認特語社研能以全程 公邊諸經邊範上國詳</p>
<p>送請政府從速施行</p>	<p>原則通過送請政府參考</p>	<p>行第十八次常會決議交</p>
<p>屬指管在關內設置一箇切本 之訂部並征地或二箇附近案 係舊會戰征制停廢。各營前 待指能開局官府待研部理經 節機決倒修辦公。各後在軍 隨構定分例真信物華。案政 正物中發思辦立督理鐵近內 呈資。十精告確之後。來政 核取此地分。三復來待研兩 解原。水。請納原人指部 行考核風物核金或日工核會 中領正後定或勦安陰理同 方現發與施兵契期為者咨 法行給土行役指發征為行 等之課地。樹難給焉。各 并條案兩三款或。而對一省 據待正種。山根處種。市 充產山物據各被侵收傍當 征例主責訂省督待憑各府</p>	<p>始此校及民仍稱度已本 女經新總。『智育』將案 研行各事。續基施學前 督訂課需所理計。於留 行舊程用有理計。於留 課。『智』。該分系委參政 標學參。學部。則就。各政 學較的自。核復進育情。第一 全國各應國。以行言。允。別 布民。他隨民。各考點。別一 施學。之。學省。查。時。第 行較。改。校。施。『智』。清。苦。五 民。謂。民。『智』。之。次 告。委。『智』。之。次 部。將。部。策。矣。大。二。 成。以。民。及。成。學。十。會 人。終。衆。人。行。效。民。九。時 班。正。學。班。國。研。案。年。經</p>	<p>武學額。上山 漢校。一四。校。長 大學。外。南。并。已。 助。於。北。學 設。輔。造。大。夏 置。法。學。學。兩。 醫。大。學。夏 公。醫。學。兩。 學。施。行。地。設 額。二。久。學。 名。以。費。余。 外。上。學。</p>

附件(一)

甲

抗戰時期衛生行政管理案第一者衛生管理情形

查本案業已交內政部轉發衛生署遵照辦理

關於醫事設施者

一、原提案第一項兩軍事局地方衛生行政範圍衛生署近年來積極進行公私制度對地方衛生事業協助推進頗著成績1.協助四川省衛生實驗

處設立監督衛生院四十六所衛生所二十四處特約衛生院十三處及川邊督辦院與衛生人員訓練所並在成都建設省立傳染病醫院又在重慶建設

區內增設金剛坡永興楊家馬場三衛生所2.協助設立西塞衛生院於西昌在雅安成立雅安衛生院於雷波設巡迴衛生隊四隊3.派員醫同美國

將所派考察雲山衛生狀況4.協助成立廣西省衛生處並經撥款協助廣西設防治住血蟲病工作隊5.協助貴州省各縣成立衛生

院所三十餘處合二十八年成立者已達八十餘處全省八十二縣之網已完成6.協助設立河南省衛生處並設省會衛生事務所於洛陽現正計

畫在豫廣設各無衛生院所7.為便於指揮起見將西北衛生專員辦事處移設蘭州繼之指導西北七省衛生建設事宜並在西安天水設置第一第二

兩西北醫院又成立十二個西北衛生隊分駐西北各省整理醫務防疫保健保健事宜8.協助甘青寧青三省恢復衛生處並在天水武威等七縣成立衛生院

及巡迴醫療隊9.協助設置伊犁昭烏德烏蘇布爾津兩衛生處兩隊由隸屬於察吉爾衛生院10.二十八年已於甘陝川湘黔桂滇七

省內之公路總處成立南莊站十五站二十九年將樂西公路所一站在重慶開辦擴充組織計劃成立甲種站四所乙種站三所分站五所巡迴衛生隊十五

隊並設樂西公路衛生員主持一切又於本年一月設置遵綿路衛生處古賈綿公縣綏義等地至昭明共設甲種衛生站八站乙種衛生站八站流動

衛生站四站此外並由該處隨時直接派遣衛生隊醫防隊及專門人員前往西南及陝甘青各省協助防疫與推進衛生工作

二、原提案第二項關於徵集全國醫藥人手授予相當醫藥鑑定一箇衛生署仍繼續依照醫師實行條例藥師實行條例藥師實行規則牙醫

師管理暫行規則等方法督核登記計至二十五年年底止共登記之醫職為二〇五六六人藥師七〇六人助產士四一八九人護士五十九八人牙醫

師三〇七人藥劑生三三一六人並繼續依賴「戰時衛生人員徵調辦法」會同軍醫署徵調二十九年底醫藥兩科畢業生及現退伍役軍醫與社會

醫師派往後方醫院及空勤衛生機關服務又依照「戰後治瘉區內及在國外之醫師藥師藥劑生護士醫務執事」及「徵召衛生署第一屆醫

師甄別核准應列入員及服務辦法」徵召服務計應徵服務之醫師軍別人員截至一月底止已達八〇九人均已指派服務處所現更進行調查三十

年全項醫藥牙齒各科新畢業生人數其實習地點以便統籌徵調指派工作

三、辦理情形見前次發告

四、原提案第四項全國工廠設置衛生診療所一節已由該署協助重慶市衛生局設立工業衛生委員會督導督促舉辦「內各工廠工人之健康檢查工作

作各公私立工廠多已設有診療室矣

乙、關於藥之設施者

原提案第(一)(二)(三)各項為設立西藥營救材料管理處及購運藥材統制藥價等事項衛生署對此三項事件一年來均經監督督辦時醫藥局報理委員會切實進行三十一年一月止已先後向港寧督處購運藥品五批並經先後登報公告發售自該會購運藥品平價轉售以後市面藥價日漸低落不復再高該署更於該藥用品須在山外購入過甚甚大經費耗盡五十萬元召商合辦中央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即能自足現該公司業已成立計招股商股九十一萬元合集政府撥款為一百四十萬元在成都重慶設廠開始製造又該署所屬衛生實驗處化學藥物系及麻醉藥品經理處亦繼續利用當地所產製藥原料積極製造各種營救藥品以應目前需要至關於藥收管理方面工作如修纂第二版中華藥典施行方案登記化驗藥品均在積極進行中

附件(二)

從遠處取製藥廠以應軍械需要案衛生署總組辦理情形

原提案案法、一、關於由省政府從速召集全國醫藥官長議定建立全國製藥廠的總計劃一節查前內政部衛生署對於製藥問題原擬在二十八年六月舉行第三次全國內政會議第二屆開會時將請請圖內全國內政會議奉令展緩至設置中央製藥廠業經籌備成立在成都重慶分別開始製造、二、關於現有製藥廠確實獎勵與統制不必要之藥品應嚴禁停止製造改製軍用藥品一節查前內政部衛生署已就醫療衛生必需之藥品議定九十九種已奉核定該總組告各國軍藥廠商准照辦理、三、關於各戰區設立小規模製藥廠趕製軍用急需藥品一箇查衛生署除仍督訪廠藥業而經理處擴充製造廠藥品以外之營辦業局外中央製藥廠亦已在重慶成都製造至各地設立小規模製藥廠亦已督促各地方盡力設置、四、關於集中全國藥劑師分派至各該服務一箇經組依照戰時衛生人員徵調辦法及勤徵渝陝區內及在國外之醫師藥劑生護士應召服務辦法辦理徵調及勤徵視前後方需要情形分派服務、五、關於獎勵商業用品的研究與發明一箇查衛生署對於國產藥物之製造研究仍由衛生實驗處化學藥物系及麻醉藥品經理處續就國產藥材植物分別從事研究製造現在研製藥品研究成功可以自製供給需要此外所製營救藥品之品出現亦有十數種并謀大量製出、六、關於與同情我國之國際友人取得密切連絡並迎國際友人到中國戰區設立製藥廠一箇對於同情我國之國際友人如英國駐華使館美國紅十字會美國營業助華會等切實聯絡工作此外對各恤孤貧會醫院政治傷病軍民仍予以經費及材料之補助至期有國際友人到戰區設立製藥廠自當歡迎予以切實協助

附件(三)

行院二十八年六月十日奉

修正兵役法施行暫行條例第廿九條至卅二條條文

國民政府廿八年六月五日諭字第七九五號指令暫准備案

軍政部二十八年六月通令施行

第二十九條 現役適齡之男子有左列事項之一者僅服國民兵役

一、體格等級不適於現役者

二、於家庭為獨子者

三、本身歸化者

四、僑居外國而有正當職業回國時已遙現役適齡者

五、高中或同等以上學校畢業者

以上服國民兵役者除第二款外戰時仍須受動員召集入營服役

第三〇條 現役及歸有左列事項之一者得展緩其入營之年期稱為緩役

一、依國家官制由中央及省改府授予委任以上之現任官職者

二、有正當事業在國外旅行短期內未能回國者

三、身體疾病不堪行動在數月中無健復之望者

四、主任官公事務及現任小學以上教師經登記合格者

五、因刑事嫌疑在追訴中尚未判決者

六、同胞半數現役在營者（單數時減一人計算）

前項緩役者仍受國民兵役之教育至原因消滅時仍受徵集入營

第三十一條 凡父兄俱無或父兄年老殘廢若被徵集為現役兵則其家庭即不能維持最低生活而有保甲長證明經征兵官查明確據時得酌予緩役以二年

第三十二條 在各種兵役服役中有左列事項之一者停服兵役

一、被選為國家或地方之議員或代表在任期間者

二、判處有期徒刑在執行期中者

三、現役中身體疾病不堪行動在半年內無健復之望者

四、受着任職者
前項停役者至原因消滅時仍須回復（四）就職停服當備兵役

附件(四)

推進鐵金緩役辦法實業施行（利兵役案軍政部總組辦理情形

經軍政部審照決議案及奉軍事委員會令發五中全會決議案從善改革並改善征兵辦法（謀取緩後五年）以利抗戰案參照擬訂鐵金緩役辦法呈奉軍事委員會指令開辦擬辦法暫予保留仍由該部錄同五中全會及第三次國民參政會決議案通令各省軍管區局各省政府按照各省情形及目前需要參酌安撫實施辦法呈核施行等因經軍政部分別函令施行在案現各省簽賈擬計撥法呈核計有廣東廣西湖南湖北浙江四川貴州西康陝西甘寧等十省其呈不需施行者計有河南安徽等二省均已分別核定前述（浙江省已於二十九年九月間停止）近山西省政府依照上項各決議案擬訂山西省軍民兵團常備監督新兵就糧給役辦法並軍政部擬案此項急急核發辦法是否繼續辦理抑或遵照國民參政會決議案廢止擬提第一屆第一次大會決定施行

附件(五)

第四次大會對於財政報告之決議財政部總組辦理情形

第一、關於收支

一、二十九年度收支仍本既定政策凡關於抗戰建國之支出不得不力等支應其他一切營政經費及不必要之開支均力爭緊縮並經通盤審查照中央核定預算計二十四萬萬餘元其他戰費及購械易貨等款實際發生之特別支出預計亦當在二十萬萬元以上除一方竭力整理舊規推行新稅以期減補外估計不敷之款當在四十萬萬元之數經發行二十九年軍需公債十二萬萬元建設公債英金一千萬磅美金五千萬元並英美蘇聯友邦接洽易貸或借款以資補其臨時不敷之款向銀行商洽整備周轉現二十九年度已經所有抗戰建國有關之軍需各項及經濟文教建設教育文化保育教育等款均能照額預定計畫隨時因應無誤

非常時期過分苛徵地稅一項係為修正條例規定於二十八年一月開徵惟該稅主要稅源為營利事業之過分利得而商確結算均在年底實收征收則自二十九年度開始各地工商商體仍存觀望紛謂緩免附屬生率各處服務人員多方言尋其難以另訂補充辦法以資敦請屢頒勸勉恤小商及內遷工廠戰事損失之免稅標準實施以後各地商人之紛虛始滿釋除依法徵稅並為防杜逃漏復先後施行一時營利事業稽徵辦法及直接稅役務職務計畫切實推行使投機商人無法避匿庶正當商業不致受其影響至二十九年五月以後各地之人力財力均能發揮其效能稅源漸旺經先後兩次追加歲入現一千六百萬元減至現在為止已經收到之收銀二十九年度徵收數為三千九百八十九萬五千一百四十三元五角納庫數字亦達二千八百三十五萬二千

客七十四元四角六分又還產稅暫行條例及施行條例於二十八年年底始完成立法程序由

國民政府於是年十二月三十日明令公布本部即依據上項條例草擬造業評價規則及評價委員會組織規程並各種應用表格自奉令於二十九年七月一日全國一致開徵之時一切籌備均已完成當即積極推動對外從宣傳着手經訂定宣傳綱要發動分機團各地當年開徵逼宣傳對內則訂定推行工作綱要側重死亡及財產之調查復依據財政收支系統法擬具分給各省市監視徵辦法在機團方面各縣市之評價委員會計已組設成立者有四川等十四省市共七十處擬定委員五百餘人各地人民自動報效者則有川陝閬桂等六省惟以開征時期較晚在二十九年十月以後死者其納稅期限須至三十年一

月以後故統庫數字而不甚鉅但人民之擁護新稅已有事實之表現至鹽務機關施行整頓以增稅收一節已令行鹽務總局注意述辦

第二、關於債務
內債部份二十九年發行軍需公債及建設金公債時曾設立戰時公債勸募委員會專司勸募事宜外債部份則利用戰機隨時向英美各國商洽融資得

大宗款項均能盡最大之努力

第三、關於金融

原決議七八九指示各項本部對於提倡蓄吸存款資本為重視為切實推動起見經組織即約建國儲蓄團並分設分支團擴為繼續計截至三十年二八止已收儲金額達二萬萬元以上至管理外匯維持匯價及健全金融機構工作仍本一貫政策繼續辦理現因美國幣制借款成立裕信益華兩國又各戰區經濟委員會除第三難區先行成立外其第一第二第四第五第八第九各區亦於二十九年上半年先後成立對於調整各戰區財政金融物產促進生產並防止一切經濟侵略更能發揮普遍效能

第四、關於物資

第五、關於財政部貨物整理情形已詳附件之五

第六、本案內有關貿易部份其整理情形已詳註意辦理

附件(六)

改善現行貿易制度促進出口節制入口以尋民困而固金融安及關於土貨之收買價格及外匯之售結辦法妨害國民之生產擬請改善案財政部組織辦理情形

一、對於輸銷貨物之收買價格仍係參照國際市價生產成本及民正當利潤隨時酌定年來國內物價工價繼續上漲統銷貨物之產製營運各費亦隨之高漲致國外市價較不能與之平衡上升或因戰事影響且有日漸跌落之勢本部貿易委員會因維護生產及供應貨需要仍將各項統銷貨品收歸陸續提

高價徵收賒計現時茶葉價格較往年四月間毛茶已涨百分之五十至一百不等每磅百分之三十至七不等是以二十七號電石每打價銀連黑茶在二十九年六月山海關每九百元陸續提高一千二百五十七元二十九年十二月又增至一千八百元較此前價格已增一倍而復興公司各地收購桐油牌價亦經多次調整已達相當高度例如四川重慶二十八年九月每公担六十六元二十九年八月已提高至一百十八元廣西龍州二十八年五月每公担一百二十元二十九年桂林收價為一百二十二元其他各地牌價亦均相當高漲在農商方面約可得利潤百分之三十以上而貿易委員會收購以後經濟運

仰轉差速減漏耗並依照現時海外市價均有虧折

二、關於出口貨物之跟單押匯現雖由各銀行儘量承做惟以目前貨物之出口均以西南各公路卡車為主貨物不易控制故出口貨物之合規押匯條件著實

係麥官無幾政府自當仍奉一貫政策隨時切實節制以利土貨外運而便商民迴轉

三、銀行掛牌匯率之變動於金融經濟頗多影響本部為優商人並節省手續起見業將前領出口貨物結匯報送辦法即加修正規定應外匯貨幣十三項並將新匯貨物清結外匯數額依其貨得價貨數之八成計算其餘二成准商人留供外銷業務上所佔外幣費用其貨物由西南各省輾轉出須經銀行掛牌匯率亦已修正為英金四便士半美金固定為七元五角與市場匯率頗相接近

四、對於出口貨物之報關及協助如減免捐稅貨放現款補助生產及管理費用現均由貿易委員會繼續辦理

五、關於追購戰區物資在中央方面現由貿易委員會一本局等協同地方政府參照辦理自本局在各戰區設置戰區諮詢委員會後又分別核撥資金由該委員會自行經營或策動商民經營併收實效

六、政府管理出口貿易現仍由貿易委員會統一辦理自上年七月起貿易委員會本身機構調整後全國輸出貨品之收購運銷除錦綢等織產品仍由經銷部資產委員會負責辦理而外貿易委員會則專對外貿易行政指揮監督所屬各公司收購運銷業務並鑑測對外貿易之發展一切措施方勝一致對於國際

公司等分別負責辦理而外貿易委員會則專對外貿易行政指揮監督所屬各公司收購運銷業務並鑑測對外貿易之發展一切措施方勝一致對於國際

市場之保持與推廣亦積極注意並儘量利用易貨方式以博取經濟上較大之援助

七、關於限制進口貨物尚未實行以致禁止進口貨物市場仍存有發現政府為貫徹獎勵政策於二十九年七月復公布禁令並於三十一年十月一日起禁止行銷其未經銷售自行申報者統一由貿易委員會給價收購僅供外債償還外貨所需貨不報私自出售或轉運者一經查獲予以沒收處分以期肅清特品此外屬於商銷特許進口之品項仍限於白糖汽油漆油三種其中汽油一項現因國內需要急切海運輪船已取緝特許限制並准免稅輸入至對於發展後方工業及人民日用必需物品應照掛牌行市供給外匯一節核與政府管理進口外匯寫旨相周密係照此辦理

附件(七)

加強敵後工作案，爭取分游擊區域建立、游擊準備區，並加強戰地各種抗戰建國工作案及加強敵後游擊活動以粉碎敵寇以戰養戰之陰謀案詳
濟部繼續辦理情形

上列各案，由行政院召集有閩各部會開會審查，並將審查意見函送國防最高委員會轉陳，關於審查意見，經濟方面第二項指導及扶助人民，努力生產之確定計劃及扶助指導事項，奉批：「仍由行政院節制商同戰地長官署的地方情形分別辦理」。遂經本部頒諸戰地第政會轉請戰地長官會從速擬訂計劃及辦理情形，業已詳列第四次大會報告，茲准戰地黨政委員會先後函送湖南廣東河南山西各省人民政府及豫鄂皖蘇區第政分會所擬關於指揮及扶助人民生產計劃及各項辦法，經核均備詳善，特將各該計劃及辦法就本部主管範圍，擇要分述如次：

湖南方面 該省為增產戰時生產增加抗戰力量起見，訂有「增加農業生產辦法」、「公有民有企業遷移指導辦法」分別施行。農村方

面，訂有「戰時指揮人民增加農業生產辦法」、「增加冬季農作物生產辦法」逐次實施。

廣東方面 該省工農除公營部份業等戰時需要擬定計劃逐步推行，至營工業，則以扶植獎勵與統制，以利抗戰經濟，爰訂有「一獎勵民營工業

辦法大綱」及「扶助增產手工業之推行辦法」，農林方面，計有「擴大春耕實施計劃」及「增加戰時農產推進辦法」。並努力推行冬耕，在各縣

市組織促進冬耕運動委員會在各區設立分會以專責成，該省農林局並為改進耕作生產起見，籌設稻作改進所，訂有五年計劃，逐次實施。

河南方面 該省產稻區域以抗戰關係交通斷絕，原有船廠，停運無存，以致糧運困難。為救濟起見，除已設立手工紗織訓練所五處外，並擬於各安

全縣份擴大推廣，業已訂定計劃，逐次實施。關於手工紗方面，訂有各縣推行辦法，如紡織業之推廣等。均在積極進行中。

山西方面 該省之小工業與家庭工業，如東南之草席織與布織，東北之毛織，晉南之婦女紡織，平遙等縣之上布，同極發

達，抗戰以來，物料缺乏，幾至無形停頓，因於去年令發各縣印實提價，並注意指揮與扶助，至關於農林方面正在辦理農林貨賣擴大春耕保護秋

收及利用農噴提高農民耕種。又據豫陝寧等四省東山綠地區，除米麥為主要產品外，桐油漆作木漆漿材紙纖亦為大宗產品，已由

該區戰地黨政委員會分會，就實際情形，詳擬計劃，正在實施中。

附件(八)

川康建設方案繼續辦理情形

川康建設方案繼續辦理情形，業經本院於國民參政會第一屆第五次大會中報告在案，茲將繼續辦理情形報告如次。

第一 行政部總部備

(甲) 改制四川省暨川康二省行政督辦專員區，及縮小縣區，添設縣治。

(子) 原建議把青秀黔巴五縣及湖贛鄂豫川黔分省行成立特別區組織，負責督辦稽核，穩定軍安，開發生產，提高文化各節。查貴陽等五縣，原係劃入都湘川黔邊區綏靖公署管轄範圍之內，未便再行設置其他特種行政組織。現該省已於二十九年十一月裁撤改設第六戰區，南北三區肅清指揮部，關於該區裁撤，由該總指揮部負責清剿，其開發生產及提高文化二點，在該邊區公署未裁撤前已由監訓令鄂湘川黔四省立府調查詳況，擬具實施改革計劃，現正分別辦理。

(丑) 建議四川省現設置之十六個行政督察區的督辦併，第九區專員公署由萬縣移駐奉節，將現轄第九、第十四、第十五三行政督察區之平武、北川、劍閣、昭化、蒼溪、廣元、巴中、南江、通江、萬源、城口等縣合併，設置一行政督察區各節，已由內政部咨洽四川省政府辦理，暫緩現狀。

(卯) 原建議恢復渠縣西康之西昌威信等八縣行政督察區及分別委派該區之專務委員會等機關。查渝屬向為僑族聚居區域，民俗犷悍，治安不易維持，處置苟不得法，時生變端，專署職權偏重督察方面，故暫不恢復，而另設專屬電報委員會，將原有之英籍華員兩委員會及渝東部縣，保安軍隊，均劃歸管轄，以一事權，又免風雨連困難，務使終理與諒解，均感不便，為茲時務人員及報告金融狀況起見，渝財政監督辦公處，尚有保留必要。

(乙) 調整省以下行政機構

(子) 建議擴大專員公署組織加強行政督察專員員額編一節。所列四項辦法，與行政督察公署組織暫行條例，及行政督察專員公署辦事通則中，關係條文之規定，原則上並無出入，業已由內政部咨達四川省政府並請辦理，並已由該省政府擬訂充實專員公署組織辦法，委經核定施行。

第二 兵役部份

(甲) 預送

原建議(子) 款法令必須簡明明白，切合實際，且勿輕易更改，(丑) 款徵差仍以抽簽為最公平，並應注意調查宣傳及慎重處理；(卯) 試配額須求平允，徵集官就各縣單丁全數計算，及(寅) 款前段單行整理壯丁名冊，凡練富子弟過節壯丁，除担任官公事務或高中肄業者外，一律加入抽簽等各節。均照原建議原則，交由軍政部切實辦理。惟(寅) 款末節，要求繳發者應呈送證件，請檢查委員會核定；繳納後

金鑄法不合規定，易滋流弊，不能照辦。（辰）款實行征調合一，使訓練壯丁常駐隊之人，同負征差責任，並每保組繩自補隊，征調時即於自衛隊中選送各節，故原規定常備隊直接收訓練被御兵之用，不負徵差責任，自衛隊供地方警衛之用，俟前方之需要，及經濟情形酌量斟酌之，與常備隊性質殊異，倘照原建議辦理，空虛難行；又當備隊有缺額時，已有規定可從自衛隊中抽調補足之，但不能完全由自衛隊遞送。

（乙）發收

（子）裁降低新兵身體檢查標準一節，諭於二十八年兵役會議決議，新兵以身長一百五十公分以上，體重以四十八公斤以上為最低限度，較之過去已降低頗多，若再使降低，必於服務有礙。（丑）款建議應變通申送團管區司令部所在地驗收各節，原係照所建議原則辦理。（寅）款關於壯丁口食費一節，按照現規定常備隊每名徵集費二元，係按路逕遠近，於壯丁自居住地起程入隊時發給之。（平均每日四兩角計其一）此項徵集費，係供壯丁入隊前飲食及零用之費，入隊後即照章起領，故壯丁由縣撥出後，其伙食費即由接兵部隊或接收人員統籌，在其範圍內扣除之。

（丙）入營之待遇

（子）（丑）兩款改善新兵待遇各節，軍政部原經頒行有一改善新兵待遇辦法；三十九年三月，兵役會議並將上述兩款建議歸納成立一議案為「改善管理保育防止逃亡案」提出決議，交軍政部參攷；至（寅）款建議義壯當備隊員有營業設備一節，查國民兵團編制設有一（二），等軍官一員，常備隊官兵每年月規定有衛生費一角，本年川康兩省各縣（市）國民兵團均為第威立，今後當備隊官兵疾苦，自可負責治療，不感因難矣。

（丁）家屬之優待

（子）款因征軍人家屬優待，金鑄指揮法，現軍政部擬訂一修正優待出征軍人家屬撫助草案，在該草案中，縱詳規定；川省征撫優待，業經實行二項辦法：（一）准川省府綏付二十九年上半年善後公債本息三百三十萬元為優待征撫基金，（二）由中央發支川康抗敵軍人子女教育獎勵開辦費五萬元，並在抗戰期間，酌予該院常年經費每月二千元，又各縣財政局督派兵役之款（包括下列三項：1. 應服兵役男子弟路經辦理兵役人員者，2. 應服兵役男子以就地人頭替者，3. 擔理兵役人員代為雇賃而從事營利者）。依法應沒收歸諸國庫，亦由本院核准將該種款項移充優待出征軍人家屬，及招徠新兵人營等費用，節由軍政部通令各軍管區司令部一體遵辦；（丑）款出征軍人家屬優待費應免徵前方軍隊證明書一節，原則甚善，惟目前調查尚未確實，仍暫行照舊辦理。（寅）款建議由軍政部通令各軍隊遇官兵陣亡即查明報部轉勃獎給卹恤各節，已照行。

（戊）逃避兵役之防止

(子) 欲建議改訂保甲長年齡一節。本院前經通令於中長實管適用，主任官公事務，鍛役之規定，並將非常時期保甲長待遇及獎勵辦法第三條甲長鍛服兵役之規定停止適用；川康二省自亦一體照辦。(止) 欲建議工廠工人不應暫免役，節軍政部已有規定各工廠工廠技術員工准予鍛役，普通工人以招僱三十六歲以上之壯丁為限。(寅) 欲建議發給壯丁旅行證一節，軍政內政兩部已會同擬訂有國民兵身份證暫行條例，現在試驗中，俟有成效，再推行及用康二省。

(己) 志願兵之募集

關於本項建議，查川省自施行募集志願兵以來，流弊頗多，已由二十九年三月兵役會議議決，自同年四月份起，暫行停止。

第三 常安部份

(甲) 治本

(寅) 地方自衛力量之充實

1. 川省保安隊節餘經費撥充整理地方自衛隊之用，早有規定，惟目前國民兵制度未經確立，自衛隊廢歸國民兵團統轄，其經費已另行統籌，上項節餘經費之處置，已由本院令節省政軍政兩部洽商四川省政府辦理。

2. 督選川省府於二十九年編去保安隊之地方槍枝及補充彈藥一節，查該項槍枝共有三萬二千五百二十支，除由四川省政府編後發借發還民槍一萬二千九百二十八支，復因川省正副主席出川抗敵，攜去一萬五千〇〇四支外，尚有餘數川省府正在發還中。至於補充彈藥前原有四川省各縣壯丁隊械彈管理補充暫行規則一內，已有明白規定。並由川省府統籌發各縣補足。

(卯) 社會不良團體之取緝

1. 建議取緝哥老會、馬子隊、金山寺、松林等盜匪，及閩民白龍社、月旦品詐等。由內政部咨請四川省政府依照本院核准之，加強查禁。

(辰) 宗廟祠廟之嚴切責成

查一廩期滿後方隊部調用康滇黔七省土匪實施整法一規定，二十九年四月二十日為總清剿截止期，現在大股土匪大部均已被滅，而化整爲零，已由內政部分電各省擬訂一清剿期滿後加強地方整衛力量維持治安等法一會同軍政部辦理。

(午) 提高縣長之職權
建議縣長須能指揮駐在該縣之保安隊及由保安隊改編之整衛旅一節，現四川省制之保安隊，分發邊僻匪多各縣，均由縣長直接指揮監督，考核。

(未)自新匪徒之處理，軍委會業已訂頒「盜匪自新及免罪暫行辦法」，規定詳密，足資依據。已由內政部咨行川康二省府印實轉飭遵照辦理。

第四 財政民主部份

原建議：

(乙)具體辦法方面

(卯)濱設銀行分支行勵行貸款。

二、中央銀行應在康定設立分行，並在甘孜、理化、西昌三處設立支行。關於本款，康定西昌已由中央農民一行分司籌設分行，最近即可成立；甘孜列在中交慶四行聯合辦事處第二期金融網計劃內，理化則列在第三期金融網計劃內，不久亦可由四川省認定設立。

(巳)改善人民尤則農民生活上所受之種種壓力

五、廢止西康烏拉制度，查烏拉制度，原為關外人民最大痛苦所在，自民國十七年起，迄二十七年止，西康省政府曾經多次設法改進，除將積弊最深各點訂立章則，予以改善外，復兩次擬就創辦官營烏拉，成立牧運公司，試辦康定道季一段運輸，以資廢除張本，終因漢人不諳牛馬習性，行之一年，牲畜死亡殆盡，以致失敗。嗣後創北路監察制度，籍監察之力，嚴守業經改良之各項章則，以期減少差民痛苦，行之尚有成效。自國民參政會第一屆第四次大會通過一議政府迅速整編民族運動事業，烏拉制度全部廢除，一案後，即由本院令飭交通部及西康省政府遵照辦理，嗣據西康省政府呈送計劃，其要點為採取官督民營辦法，利用羌俗習慣，逐漸改成營業性質，惟對於公物公差之運輸，仍照舊羣營辦理，而加強監察制度，因之僅為一種改良計劃，尚不能達到實際廢除目的；由本院交委通財政部密詳加審核後，復據該省政府二次呈降除烏拉制度計劃兩種，由本院飭由交通部派公路運輸總局親辦員高鑒，實地赴該區調查，經具報告書，詳列烏拉制度實況，認為西康省政府所擬計劃中之廢除烏拉漸進辦法二種，以五年期間逐項施行，最後達至廢除目的，比較妥當。因此種計劃，其所取辦法，與以前屢有不同，有三大優點：1.另置駁運機構，以貨款辦法將關內驮腳運輸方式折衝關外，俾逐漸養成康民運輸組織能力及習慣，而免自獨牛馬。2.移民耕殖，兼營附業，於關外地理、民情，及旅行需要，尙均合適。3.公巡局責成省府辦，而由中央監察經費之小途，及指導運輸業務之推進，分工合作，尙稱允洽。復經交委通財政兩部加具意見，以關外差徭最繁之處為康道康雅兩路，故應先就該二路試辦，俟有成效，再行推行及其他各路。現已由本院決定頒此意見辦理，並令飭西康省政府將詳細計劃，逕報本院，及原計劃所列之移民墾殖全盤開闢各項，一併擬具具體實施辦法呈核。因此種制度出來已久，欲謀革除，不得不審慎遇到，是以諮詢往返，不厭求詳，總期在施行時，更不致有何盜弊發生，而達到諒底底

觀之目的也。

(午)

據大致清半業
二、西康省康屬寧屬各縣處即一面巡設醫院，并採取巡迴治療之制，一面着實擴大衛生宣傳。衛生署正在西昌籌設西康衛生院其工作推及甯屬各縣。並由本處令准該署在甯屬各縣設置巡迴衛生隊四隊，以便深入更區工作。康定方面現亦設有省立醫院，並由衛生署與西康省政府商洽，制訂公共衛生計劃實施。

第五 經濟建設部份

原建議概論項

(一)關於長壽水力發電工程建設事項，長壽水力發電工程，在該縣桃花溪及龍溪河之下龍洞二處着手，現在桃花溪發電所一切上木工程業已大部完成，向國外所購機器三套，共九四〇瓩，已在運輸途中。下龍洞之二三五〇瓩發電所，其機器除一部份在國內倣造外，尚有二套計一五〇〇瓩向國外訂購，如速能無困難，預計三十年夏季可以完成發電。龍溪河上游獅子灘水力發電之大計劃，亦由經濟部在設計研究中。又因長壽需電甚急，已先裝置二五瓩氮氣機一部，發電應用。

(二)關於製造機油機器精油廠事項 現光山中央工業試驗所，設本局，會同辦理油廠訓練班，一月期滿，分發各地指導，改良土種，減少浪費，提高油質。

(三)關於交通運輸之改善事項，茲將交運部繼續整理情形列表如次：

類別	原案目次			摘要	要	繼續辦理情形
	篇	章	節			
鐵路	一	三	六	一〇	成渝鐵路經過各項設施亦擬	該路山區段內江段各重要工程係就於施工截至二十九年底
	二	六	二五		豐都何西昌等處在開採鐵路與之對應之鐵路比之並非當前最宜之方案	均大致完成俟料通車
					此段山區段內江段各重要工程係就於施工截至二九年年底	並接壤本所屬西康省政府開鑿修築沿線各級公路令初急甚然在該省府進行現行勘定測量為甚而達宜之處興修築
						本所屬西康省府治局間具請勘定測量經費預

公	路	公	路	公	路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二六	二十四	二四	二三	二二	二二
宣點在 徵資並公 辦置去興 點與宜補 所已善夫 收交通成 效部以前 在孔昌等 屬明屬	樂西昌 繩南通 越追昆 曉追之 之北昆 徐公路 宣為國 從後修 修線	樂西昌 繩南通 越追昆 曉追之 之北昆 徐公路 宣為國 從後修 修線	樂西昌 繩南通 越追昆 曉追之 之北昆 徐公路 宣為國 從後修 修線	樂西昌 繩南通 越追昆 曉追之 之北昆 徐公路 宣為國 從後修 修線	樂西昌 繩南通 越追昆 曉追之 之北昆 徐公路 宣為國 從後修 修線
最近查 川並所康 據員分經 總將該總 處為現本 正部已於 山於利於 社業二西 一美工路 七月間商 科巡川輪 事宜狀	定樂西昌 繩南通 越追昆 曉追之 之北昆 徐公路 宣為國 從後修 修線	定樂西昌 繩南通 越追昆 曉追之 之北昆 徐公路 宣為國 從後修 修線	定樂西昌 繩南通 越追昆 曉追之 之北昆 徐公路 宣為國 從後修 修線	定樂西昌 繩南通 越追昆 曉追之 之北昆 徐公路 宣為國 從後修 修線	定樂西昌 繩南通 越追昆 曉追之 之北昆 徐公路 宣為國 從後修 修線

航政	郵政	電政	公路	公路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三	三	三	三
六	六	六	六	六
二七	三一	三二	三二	三九
由金沙江上游之澤沽通至叙府	增闢郵路 交遠途加快郵班 送人員添設哨隊 舉諸事務在西康信	西康電訊 電報設置於先建 有鐵路之處在建設 之處所	西康省公務中之康泰段必須及早興 修	當以交通建設開墾邊疆建設之先河 始發達通經國之開拓築路工程
由金沙江通理	查西康郵務 路等甲級郵班各項 務務員著新南爲班 級辦理情形另詳附 件	此案報請理清 情形分述於次： 「1」康定四延及二三百瓦報話機各一部西昌二百瓦報話機各一部於二年完成又西昌八百瓦報話機一部約於三年完成。 「2」會理丹巴等處各裝五瓦報機一部約於二十九年完成。 「3」昭通大關等處各裝五瓦報機一部約於三十一年四月完成。 「4」龍溪等處各裝五瓦報機一部約於三十一年四月完成。 「5」麗江等處各裝五瓦報機一部約於三十一年四月完成。	先將設段定線經西康一面將康泰段先行施工內限於經濟擴充民工將設段自東向西石工隊當地民工當地組成後進工段在魯西公務局任務營造石工五十名組織五人隊作爲本部	在川康兩省自抗戰以來成爲西方重地建設工程不獨正工開鑿包工視察及送辦局地勞人沿邊工程不獨正工開鑿工程在川康一帶沿川河石工隊當地民工當地組成

(七)道孚至卓爾郭路、魚科地方僅有噶理會公司金礦一所，此外別無商鋪居民本來甚無幾，該公礦在該地設有辦事處，其郵件由華亭局收轉。尚無不便。
 (八)雅江至泥巴宗郵路已於二十九年一月二十三日開為四日班，臨時就業郵路。

(九)玉樹至隆慶郵路已請郵局查明具報核辦中。

(乙) 加快郵班計分五項如下：

(一)確定二等乙級局已於二十九年六月一日起改升為二等甲級郵局。

(二)道孚雖係兩代等所規定期內可改為三等郵局。

(三)確定至甘孜及康定至巴安路之康定興化段班期均已改善開日班，據該兩路路線過長須增加段數俟道孚雅江兩處改局後即行辦理。

(四)康定至丹巴路已由六日班改為三日班，康定至不里路之康定至九連段已由八日班改為四日班。

(五)北外改善郵路資有(1)會理至武定路山三日班改為逐日班、(2)新闢攀連街至德昌三九〇里五日班、(3)新闢冕寧至擦經場二三〇里。

三日班一俟籌措備妥即行開班、(4)康達至普威二六〇里四日班俟其間深溝至梅子田道路經土司及當地府廳辦理就緒即行開班。

第八 東翁部份

原建議：

(一)恢復更廣之初步設施有應注意及注重者。

(乙)經濟方面應注意者。

1. 建立存貯及匯兌機構，以擴與各種庄號事業，並吸收現金，便利週轉。關於本款，已由財政部令佈四川省西康兩省銀行總處設立分支機關，切實辦理，至該區民間所鑄金銀，並應由該行商司進行收兌金銀鑄設法收兌。
2. 設立各種合作社，標示物價公平交易，獎勵小販深入夷村等關於定物價公平交易一節，已由本院令佈川康兩省政府責成地方政府督促各商會及各工商業向該公會賦予地質情形規定各貨公平價格，呈由主管機關備案，以作準據。獎勵小販一節，已頒行有一「地方金融機關辦理小工商業貨價通則」，地方金融機關可依照辦理，供給小販資金，又關於該區鹽務情形，已由川康鹽務管理局派員實地調查、設法平抑鹽價，並指揮改進用鹽辦法，以前均係課重稅食鹽，現經建議改用鹽沙。
3. 發展小手工業指導改良技術等。西康方面委派經濟部在康定西昌等地辦理示範工廠五種，及紡織製糖等技術指導，本年底該部擬就推廣小手工業案內對於該區內經營辦理，並特加注意。

(丙) 教育方面應往重者：

1. 原建議學校地址應在政治指導機關，較為適切，其設置則必須更詳，其教育則必須通英語者，學生專授漢族青年，不得兼收漢生（漢夷智識習慣均不相同）。關於設校地址，已由教育部令川康二省教育廳切實注意，校長教員須通英語，甚屬切要，亦已由教育部令知該兩省教育廳分令四川省立威川師範、屏山縣立師範、西康省立康定簡師，及西昌師範各校，增設送講語科。至於學生專攻漢族青年一節，查過去送講教育，已曾採取此項政策，但效果未甚完滿，第一，送講教育之目的，在使國內不同之文化逐漸使其統一，如能使漢夷混合施教、無形中使其隨時觀摩切磋，則統一文化作用較易奏效，第二，東民因社會及家庭環境尚未十分進步，必須使其與一般已進步之兒童混合施教，庶庶民子弟之思想不致拘於固有之環境，並可打破其傳統之部落觀念。因之教育部年來對於送講小學，已送經通令兼收當地各族兒童，其目的即在改善該點化外。
2. 原建議其教育方法，除增進其知識，輸我忠義外，並教以需要之生活技能，從事職業訓練，其不良之各種生活習慣，應耐煩勸誨，逐漸改善，不可過急以嚴格之管理與督罰，致使其退不前，查教育部辦理送講教育方針規定，應以融合大中華民族各部分之文化，並使其瞭解，總理三民主義，尤其注重國語，生發中國民族之意識，養成愛國思想，及團結一致之精神，其次，應與生產建設相配合，以養成建設送講人才本該主導，該部所訂方案相合。
3. 原建議電影幻燈影片圖畫照片，均系民衆繪畫教育工具，如能採用巡迴教育辦法，施教於各校，則更易啟發其興趣，增進其智識，已由教育部令川康教育廳，轉佈各處教育廳巡迴施教，隨時深入鄉區，並在各校施教，該部二十九年度已在國立西南師範內增設電影幻燈，以輔導該區名校，本年起著手研討已列入籌設西南巡迴施教隊，俾能深入鄉區工作。

~~572~~
12217

691